

证券代码：836012

证券简称：百姓网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 百姓网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20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闵行区顾戴路 2337 号维璟中心 E 栋 2 楼会议中心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王建硕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百姓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86,429,293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4.19%。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8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86,429,29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8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86,429,29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发布了《百姓网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百姓网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2018-010）。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86,429,29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8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7,262,70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80%；反对股数 9,166,58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2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审议通过《2019 年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86,429,29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聘用期 1 年。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86,429,29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8 年年度预计不进行利润分配。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86,429,29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修改&lt;关联交易制度&gt;》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对“第三章 关联交易的决策”中的第九条进行修订，具体修订的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一）公司与其关联人发生的单笔或连续 12 个月内就同一标的或者与同一关联人累计发生的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含 300 万元) 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10%（含 10%）以上的关联交易，必须向董事会报告，由公司董事会作出决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关联交易在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一）公司与其关联人发生的单笔或连续 12 个月内就同一标的或者与同一关联人累计发生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10%（含 10%）以上的关联交易，必须向董事会报告，由公司董事会作出决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关联交易在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二）公司与其关联人发生的单笔或连续 12 个月内就同一标的或者与同一关联人累计发生的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含	（二）公司与其关联人发生的单笔或连续 12 个月内就同一标的或者与同一关联人累计发生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

100 万元)但尚未达到 300 万元且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10%的关联交易, 由公司董事会作出决议。	审计净资产值的 5% (含 5%) 以上且未达到 10%的关联交易, 由公司董事会作出决议
(三)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单笔或连续 12 个月内就同一标的或者与同一关联人累计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下 (不含 100 万元) 的关联交易, 由公司总经理批准决定。	(三)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单笔或连续 12 个月内就同一标的或者与同一关联人累计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未达到 5%的关联交易, 由公司总经理批准决定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3,244,197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41%; 反对股数 33,185,096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59%;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修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对“第三章 对外担保的权限范围”中的第九条进行修订, 具体修订的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五) 按照担保金额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原则, 公司的对外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 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00,000 元人民币。	(五) 按照担保金额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原则, 公司的对外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00,000 元人民币。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1,869,197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93%; 反对股数 34,560,096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07%;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

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对“第二章 经营宗旨和经营范围”中的第十三条具体修订的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p>公司的经营范围：计算机数据处理，上述相关业务的技术服务，软件的开发，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p>公司的经营范围：计算机数据处理，上述相关业务的技术服务，软件的开发，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广告，<b>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和检测服务，家用电器、日用电器，办公设备，电脑，电子产品，日用品的维修，汽车租赁，二手车经纪，再生物资回收利用（不含加工再生利用）。</b>（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6,069,493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38%；反对股数 10,359,8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62%；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二) 律师姓名：尚世鸣、周芙蓉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是合法有效的。

#### 四、备查文件目录

《百姓网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关于百姓网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百姓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22 日